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严格遵循《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5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基本情况

本人戴天婧，女，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学院讲师、副教授，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经自查，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恪守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了解公司相关情况、查阅相关文件后，以忠实和勤勉的态度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会议情况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本人作为独立董事亲自列席参会。

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本人均亲自参会，无委托出席或未出席的情况。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态度，通过会前认真审阅会议文件、会中

就相关议题进行审慎问询和深入讨论，独立、客观地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公司相关事项均投了赞成票，没有提出异议。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相关责任和义务。

2025 年度，本人作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积极履行职责，召集并主持 7 次审计委员会会议。会议期间，积极组织并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财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进行深入、充分的沟通与交流。沟通重点涵盖公司内控体系的有效性、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年度审计计划的推进、关键审计事项的识别与应对，以及审计程序的合规性等核心领域，对公司的定期财务报告、续聘外部审计机构、关联交易等议案进行认真与会审议。通过上述工作，本人持续关注并深入了解公司财务与经营状况，督导内部审计部门有效开展工作，审慎监督与评估内、外部审计工作的质量、独立性及内控体系的完善与执行情况，合理建议公司关注经营性现金流情况，进一步加强运营资本管理，以保障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健发展，切实履行了监督与审查职责，致力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本人亲自出席并参与审议。基于对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实际经营状况、绩效表现的全面了解，并结合相关制度文件，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发放情况进行了审核，公司坚持落实以推动业务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目标，坚持全面、客观与长期导向，聚焦于激励真实有效的价值创造。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实际工作需要，2025 年度公司共召开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均由本人召集并主持。会议就日常关联交易、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等事项进行专项审议，并出具了书面审查意见，切实发挥了

独立董事在重大决策中的监督与制衡作用。

（三）行使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无提请董事会召开临时股东会的情况；无公开向股东征集股东权利的情况；无独立聘请中介机构对公司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咨询或者核查的情况。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参与董事会决策，切实履行监督职责

在 2025 年度履职过程中，本人按时出席全部董事会会议，对会议议案材料进行前置审阅调研，针对重要议案提前沟通问询、独立分析。在会议审议过程中，依托专业能力判断，就相关议案的合规合法性及对中小股东影响等方面独立表达意见并审慎行使表决权。公司董事会能重视并积极回应本人提出的问询与建议，有效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与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持续关注信息披露质量，强化合规透明度

2025 年度，本人督促并关注公司持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关注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公平性。通过对公司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披露文件进行查阅，并结合审计委员会监督职能要求，推动公司进一步提升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与决策有用性，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与监督权。

3、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提升专业胜任能力

2025 年度，为适应资本市场发展与监管环境变化要求，本人积极参加证券监管机构、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各类专题培训，系统学习公司治理、财务合规、市值管理、信息披露等最新监管政策与实务专题指引。通过持续学习，不断加深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投资者保护的理解，为更好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奠定扎实的专业基础。

（五）多途径了解公司经营，履行勤勉尽责义务

2025 年度，本人在公司现场累计工作 15.5 天，除出席公司各类会议、参加多项专题培训课程外，保持与公司管理层、核心业务部门及年审会计师进行专项

沟通，并就关键经营决策与财务数据的真实性、合理性进行核实了解。

本人通过电话、会议、高层交流等方式与公司董事、高管及相关部门工作人员保持常态化的联系沟通，关注公司所处行业动态、政策变化及市场竞争态势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时提示公司把握运营中的风险与机遇。

本人借助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平台，系统听取公司管理层关于经营情况、财务报告、内控建设及审计进展的专项汇报。在年度审计期间，与外部审计机构就审计范围、重要会计判断、关键审计事项等保持密切沟通，督导审计工作质量与进度，切实推动公司财务信息真实可靠、内控体系有效运行。结合调研情况，就业务发展、关联交易、财务管理、合规经营等方面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公司关注主营业务长期发展趋势，拓展高质量业务增量，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推动公司提升治理效能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5 年度，本人按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聘任外部审计机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非公开发行股票延期及相关授权、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可能影响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给予重点关注，审慎客观地作出独立判断并发表意见：

1、2025 年 3 月 28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4 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会决议有效期等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 2024 年计提资产减值事项出具了合理性说明；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时就《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发表了审查意见。同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及 2025 年度薪酬发放方案的议案》进行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2025 年 4 月 23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 2025 年一季度计提及冲回资产减值事项出具了合理性说明。

3、2025 年 8 月 22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进

行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 2025 年半年度计提及冲回资产减值事项出具了合理性说明。

4、2025 年 10 月 24 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续聘会计师事务所、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事项进行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就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及冲回资产减值事项出具了合理性说明。

5、2025 年 11 月 13 日，就《关于调剂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分别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6、2025 年 12 月 23 日，就《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分别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发表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总体评价与建议

以上为本人 2025 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汇报。在此期间，本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恪守忠实与勤勉义务，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专业作用，致力于推动公司规范运作与可持续发展。在此，衷心感谢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相关部门同事在本年度履职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支持与充分配合。新的一年，本人将继续秉持专业精神与董事会全体成员一道，共同推动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升、经营质量持续改善，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稳健的价值回报。

独立董事：戴天婧_____

2026 年 3 月 26 日